

喜迎党的二十大 法治陕西建设巡礼

# 打造“律帮帮”平台 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

——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践行司法为民小记

近年来,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聚焦“一站式”和“多元化”司法服务,打造全市首个“律帮帮”服务平台,实现法律服务从“一对一”到“一对多”的转变。

目前,“律帮帮”法律服务品牌下设“帮帮咨询”“帮帮说法”“帮帮调解”“帮帮直播”等栏目,为辖区群众切实提供普惠性、公益性公共法律服务产品,并取得了突出成效。

## 建立“一站式”服务体系

何为“律帮帮”?

据新城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辛欣介绍,“律帮帮”作为综合性法律服务窗口平台,整合了法治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司法行政“三大资源”,建立了集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律帮帮”品牌工作室,推出了法律咨询解答、法律援助“一站式”服务以及法律援助“诉讼+调解”等全新发展模式。

围绕“律帮帮”品牌,现已形成了由线下工作室、线上视频号和微信公众号组成的“一站式”服务体系。“律帮帮”通过细分领域,为民营企业送法上门,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引导老年人防范养老诈骗……同时,“律帮帮”提供24小时线上服务,确保人民群众的每一个法律需求都能得到及时回应。

辛欣说:“鉴于‘律帮帮’公益法律服务与律师原本从事的收费服务有所重合,我们与辖区律所厘清了不收费、低收费、高收费项目,明确基础性服务与高端定制服务之间的界限,为‘律帮帮’公益服务项目建立起长期

的内在驱动。”

目前,“律帮帮”品牌在针对未成年人、老年人以及其他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中,均取得了突出成效。

## 帮未成年人改过自新

未成年人小涛(化名)因入室盗窃,被公安机关抓获并移送检察机关。得知小涛父母离异,且自身只有小学文化后,新城区司法局启动“律帮帮”机制,指派律师为他提供法律援助。

在律师多方努力下,小涛最终认错,并表示要改过自新。“鉴于此,我们及时与检察机关沟通,促使小涛被取保候审,并由检察官送其回家。”新城区司法局工作人员表示。最终,检察机关决定对小涛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处理,确定帮教考察期限为6个月。

王某等7名人员伪装成美少女,在百合网、世纪佳缘等婚恋交友平台添加男性微信,引诱7名男性到特定平台观看网络直播,先后获打赏2万余元,王某等7人因此被捕。

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指派律师担任王某的辩护人。律师向检察机关出具不予逮捕法律意见书,认为王某等人直播引流方式似有不妥,但直播活动真实存在,观众也是基于真实直播做出打赏行为,且王某是未成年人,网上引流也是受他人安排的工作行为。最终,“律帮帮”团队促成公安机关撤案。

这是“律帮帮”成员针对未成年人落实“教化为主、刑罚为辅”,帮助他们改过自新的典型案例。

## 为弱势群体代言

某城中村拆迁改造过程中,遗漏了村里王某的社保参保手续。王某多次要求居委会为其补办社保未果,遂向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求助。

受托律师带着王某前往法院立案,并促成他与居委会在法庭上和解。之后,王某很快便收到居委会的赔偿款项。

八旬老人职某某育有6个子女,多年来,其生活只有两名子女负责,其余4位子女基本没有尽过赡养义务。没有劳动能力的职某某,不但缺少生活来源,更因煤气中毒入院抢救。长期照顾她的两名子女心力俱疲,便以职某某的名义向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法律援助中心指派律师受理此案,最终促使其他子女自觉承担赡养老人的义务。

“律帮帮”团队除了积极帮助老人争取合法权益,渡过生活难关,更是着力帮助进城务工人员等弱势群体维护合法权益。

来西安打工的黄某某因工伤导致肋骨骨折,却一直拿不到赔偿款。新城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指派律师介入此案,帮助黄某某拿到了3万元赔偿金。

除了打造“律帮帮”品牌,新城区司法局还依托全区9个司法所,创建出8个“六好司法所”,并依托太华路司法所和胡家庙司法所,推出“萤火微光·法治联盟”法律服务品牌。在以“律帮帮”为代表的系列品牌加持下,新城区司法局2022年以来已办理502件人民调解案、663件法律援助案件。

(杨慧)

临渭区故市法庭:

## 践行“枫桥经验” 建设人民满意法庭

近年来,渭南市临渭区法院故市法庭深入打造“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2021年,故市法庭被最高院授予“全国法院先进集体”,被省团委等11家部门联合授予“陕西好青年集体奖”,被省高院授予全省首批“示范法庭”“三秦最美法庭”。

### 提升审判质效 法治渭北粮仓

渭北自古以来就是关中东部地区的粮仓,故市法庭根据辖区产业特点,对于涉农纠纷形成了“专快好”审判模式。

去年5月,在故市镇街道开办农资经营部的张红到法院起诉7名农户,要求他们偿还10万元欠款。接到起诉书后,干警驱车来到村里,走访被告人家庭,并详细了解农户粮食经营现状。法官通过现场办案,促使部分农户当场还款,10天内案件全部审结。

“太感谢你们了,本来已经没钱经营的农资部,现在又活过来了!”张红高兴地给法庭送来锦旗。

近年来,故市法庭切实提高审判质效,为每个案件设立办结时限,

使得案件审理平均天数大幅缩短,案件结案比大幅提升,切实为“渭北粮仓”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 延伸法律服务 建立三调联动

今年4月,故市镇两村民因同一处土地承包经营权归属问题诉诸法庭。承办法官了解情况后,决定在涉案村委会开庭审理此案,并协助该村完善土地发包程序,有效避免了类似纠纷的产生。

近年来,故市法庭扎实推进诉讼服务“五进活动”,开展巡回审判、延伸法律服务触角,变庭审为生动的法治公开课。同时,故市法庭与辖区党委和政府联系,着力打造“三调联动”机制,在辖区5个乡镇范围内建立了法庭—乡镇司法所(交警中队、派出所)—人民调解委员会“三调联动”工作机制。目前,辖区人民调解员和特约调解员达220余人。

故市法庭有关负责人表示,未来,法庭将继续积极融入基层治理,使“枫桥经验”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让人民群众真切地享受到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杨慧 周东峰)

## 未央区检察院 法治夏令营活动获点赞

今年暑期,西安市未央区检察院多次举办“同心护未 圆梦未央”法治夏令营活动,接待学生及家长320人次。

举办法治夏令营活动,是该院为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提高青少年自我保护意识,拓宽未检工作宣传渠道、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重要举措。近年来,该院本着“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联合公安、法院、司法、团委等部门,持续推进法治宣传、帮教、特困救助等工作取得实效,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惠凡 摄影报道



## 聚焦检察机关“三有争创”活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联办

鄠邑区检察院:

## 能动履职有温度 司法救助暖民心

近年来,西安市鄠邑区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聚焦司法救助,提升司法温度,实现“三个效果”。2020年以来,该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38件,向41人发放救助金91.3万元。

### 关注困难弱势群体

屈某某因长期瘫痪在床,与未成年的孩子相依为命,生活十分困难。得知情况后,鄠邑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们多次入户调查,并协调相关部门和社会力量,向屈某某发放7万元救助金,并向他们开展心理疏导等帮扶工作,实现了救助效果“最优解”。

对屈某某的救助,是该院扎实开展“关注困难弱势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加大对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司法救助力度,以专业化办案促社会化保护的一起典型案例。

目前,该院坚持以司法救助助力乡村振兴,已与区乡村振兴局对生活困难的脱贫不稳定户、未成年人、残疾人、退役军人等16人开展了司法救助。

此外,该院还主动争取区委政法委、信访、财政等部门支持,加大救助经费保障力度,为相关人员发放救助金及专项资金15

(刘伟 陶婉珍)

## 法治动态

### 未央区探索刑事执行监督长效机制

近日,西安市未央区检察院启动非羁押刑事强制执行检察监督试点工作。未央区检察院将与公安机关加强配合,定期举行联席会议,共同研究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总结工作成效和经验做法,积极探索刑事执行监督长效机制。(杨炳超)

### 长安区检察院持续加强检企共建工作

9月6日,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党支部相关人员走进西安市长安区检察院,零距离感受检察工作。双方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沟通交流,持续互学互鉴,抓好党建等各项重点工作,促进工作再上新台阶。(杨伊凡)

### 高陵区检察院成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

近日,西安市高陵区检察院成立“泾渭分明”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该工作室将以“重质量、强监督、勇创新、优团队、育品牌、争一流”为工作主线,促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马海洋)

### 印台区法院审理一起涉养老诈骗案件

9月9日,铜川市印台区法院开庭审理了省高级人民法院、省公安厅联合督办的被告人李某涉嫌诈骗一案。李某某在网上与75岁的井某某相识后,先后骗取被害人近120万元。庭审中,合议庭准确把握庭审节奏和争议焦点,充分听取控辩双方意见。由于该案案情复杂,将择期宣判。(陈璐)

### 商洛法院4案例入选《中国法院2022年度案例》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中国法院2022年度案例》,丹凤法院“田某华诉段某娥等产品责任案”,洛南县法院“刘某锋诉采石场等侵权责任案”“李某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王某诉某村四组侵害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案”等4案例入选。(任丹江)

### 三原县检察院举办“检察讲堂”

9月5日,三原县检察院举办第五期“检察讲堂”。今年以来,三原县检察院深化落实最高检“质量建设年”要求,检察长及班子成员分别围绕廉政教育、最高检指导性案例连续举办检察讲堂,带动全体人员自我培训、自我提升。(卢晓望)

### 宁强县检察院助力秦创原建设

近日,宁强县人民检察院秦创原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在该县循环经济产业园揭牌成立。该院将以保护站创建为契机,把能动司法检察与保护激励创新相结合,为助推宁强创新发展、助力秦创原建设作出积极贡献。(沈杰)

### 崔家沟检察院以“小院”促进“大融合”

近年来,铜川市崔家沟检察院着力以“小院”促进“大融合”,实现“党建、业务、文化”优化整合,在全省检察机关“三有争创”活动中探索发展新路径。该院“约见检察官”品牌,受到上级检察机关高度关注,并入选全省检察文化品牌展播。(路立娟)

### 蒲城警方破获跨省系列入室盗窃案

9月6日,蒲城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破获跨省系列入室盗窃案,在西安市莲湖区一酒店内将犯罪嫌疑人李某某抓获,有力扩大了“百日行动”战果。李某某涉嫌流窜陕、晋、豫、鲁、皖等省实施盗窃30余起。(王宇红)

### 白河县检察院举办“十大业务”专题辅导课

近日,白河县检察院举办“十大业务”专题辅导课,为全院干警“充电”。今年以来,该院高度重视“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对检察办案工作的指导作用,引导干警学以致用、学用结合,不断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魏欣 叶精精)

### 石泉县检察院开创“加减乘除”工作法

今年以来,石泉县检察院积极推广检察督察“加减乘除”工作法,努力提升内部监督质效。即:在政治素养提升上用“加法”,在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上用“减法”,在强化内部监督上用“乘法”,在监督执纪上用“除法”,从而助推检察工作实现“优+”。(张群)

## 关于民事支持起诉的若干思考

冯安国

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将民事支持起诉确立为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之一。该法第十五条的规定,仅仅明确了民事支持起诉的原则,关于适用条件、支持方式、支持主体等均未具体化。结合多年司法实践,现就关于民事支持起诉的若干思考分享如下:

### 两类支持起诉大不同

民事诉讼法关于民事支持起诉的规定,除了出现在该法的第十五条,还见于第五十八条第二款。两处规定,构建了民事支持起诉和公益诉讼支持起诉两种制度。因此,两者大有不同。

首先,第十五条是关于支持起诉的原则规定,涉及主体比较宽泛。第五十八条第二款是对公益诉讼支持起诉的具体规定,是专门适用于检察机关参与公益诉讼案件的规定。

其次,两者适用对象不同。第十五条适用于一般民事纠纷,第五十八条适用于公益诉讼案件。

再次,两者适用情形不同。第十五条适用于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之前,第五十八条适用于已经有社会公益组织、行政机关提起诉讼之时。笔者在此探讨的主要是民事支持起诉的相关问题。

### 避免影响法院中立审判

从检察机关发布的第三十一批指导性案例来看,检察机关民事支持起诉具体方式包括提供法律咨询、协助收集证据、提出支持起诉意见书等。检察机关在支持起诉中,应本着有助于消除弱势群体诉讼障碍的态度。

检察机关在支持起诉中,要保障人民法院独立审判权不受减损。在帮助弱势一方当事人时,也需要保持客观、适度和中立态度,不代替当事人行使诉权,不参与举证、质证等庭审活动,避免影响法院的中立审判,防止诉讼失衡现象发生。

### 民事支持起诉的适用范围

关于民事支持起诉的适用范围,各地司法实践不尽相同。从发布的指导性案例来看,对于被监护人财产损害赔偿案件、老年人请求成年子女赡养案件、劳动争议(劳动报酬)案件、家庭暴力受害人起诉离婚案件,被支持起诉的主体包括被监护人、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年人、进城务工人员、遭受家暴的妇女等。在支持起诉的司法实践中,检察机关可进一步拓展在工伤待遇、追索劳动报酬、消费者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追索赡养费及抚养费、养老金纠纷及婚姻家庭纠纷中支持弱势群体起诉的条件和方式,提升弱势群体的司法保护力度。(作者系宁强县检察院副检察长)

扶风县检察院: 抗疫一线党旗红 冲锋在前勇担当

近日,扶风县检察院按照“双报到”工作要求,到辖区城关街道祥云社区的祥云华府、新华文苑、七星苑3个小区报到,配合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请保持一米距离,戴好口罩”“请提前打开核酸检测二维码”……

在祥云华府小区,扶风县检察院6名党员干警在党组书记、检察长邢武刚带领下,对小区近1万名群众进行核酸检测,从早上7点一直忙到中午12点多。核酸检测现场,佩戴党徽、身穿党员志愿服务红马甲的党员干警,形成了一道亮丽的抗疫风景线。

“请问您家里几口人,有没有从高风险地区返回的家人?”“请问您家里人48小时内都做过核酸检测吗?”……当日下午,党员干警来到包抓的三个小区,挨家挨户开展“敲门行动”,排查摸底。党员干警们不知疲倦,穿行于楼上楼下,耐心细致地解答政策、询问群众生活所需。

为预防疫情反弹,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扶风县检察院党员干警从今年8月上旬开始,连续下沉包抓社区,在担负核酸检测、信息摸排、敲门行动等各项工作基础上,还积极协助社区开展张贴通知公告、社区巡查、消杀防疫、运送防疫物资等工作。

目前,该院在职党员干警全部注册“双报到”平台。邢武刚表示,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结合主题党日、志愿服务等活动,带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不定期向祥云社区党组织了解社区群众实际需求,确保“双报到”工作扎实有序推进,为织密疫情防控网贡献检察力量。(张静)